

股票代碼：6112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路一段516號10樓
電話：(02)8797-826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損益表	5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5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7
(五)關係人交易	27~28
(六)質押之資產	28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8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8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8
(十)其 他	29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9~3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1
3.大陸投資資訊	31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2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2~33

會計師核閱報告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為依據，該等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389,982千元及168,332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11%及6%；負債總額分別為202,788千元及52,368千元，占合併負債總額之11%及4%；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合計分別為335,569千元及42,153千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12%及2%；稅後純損分別為9,946千元及4,952千元，其絕對值分別占合併稅後純益之12%及10%；又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金額分別為60,579千元及55,029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3,053千元及1,195千元。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二)所述相關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萍

會計師：

陳振乾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九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6.30		99.6.30			100.6.30		99.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	\$ 99,374	3	117,481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311,106	9	224,095	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五)	1,051,214	30	839,964	29
一流動(附註四(一)及(二))	2,066	-	31,546	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90	-	6	-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及五)	1,198,954	34	1,037,357	35	一流動(附註四(二))				
120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1,427,499	40	974,055	33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66,145	5	124,226	4
128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	62,980	2	62,000	2	2216 應付股利	98,444	3	72,922	3
	<u>2,790,873</u>	<u>79</u>	<u>2,222,439</u>	<u>75</u>	2260 預收款項	229,118	6	156,997	5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7,814	-	1,016	-
						<u>1,864,031</u>	<u>53</u>	<u>1,419,226</u>	<u>49</u>
投 資：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	60,579	2	90,653	3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及其他(附註四(九))	14,970	-	10,028	-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一))	16,323	-	14,158	-	負債合計	<u>1,879,001</u>	<u>53</u>	<u>1,429,254</u>	<u>49</u>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一))	92,286	3	115,593	4	股 本： (附註四(十二))				
	<u>169,188</u>	<u>5</u>	<u>220,404</u>	<u>7</u>	3110 普通股股本	674,294	19	625,680	21
固定資產：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65,630	2	48,614	2
成 本：						<u>739,924</u>	<u>21</u>	<u>674,294</u>	<u>23</u>
1501 土 地	233,755	7	215,421	7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二))				
1521 房屋及建築	130,613	4	123,622	5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589,595	17	655,225	22
1561 辦公設備及其他	73,331	2	53,730	2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54,637	2	54,637	2
	437,699	13	392,773	14	3260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2,095	-	2,095	-
15X9 減：累積折舊	69,059	2	50,132	2		<u>646,327</u>	<u>19</u>	<u>711,957</u>	<u>24</u>
	<u>368,640</u>	<u>11</u>	<u>342,641</u>	<u>12</u>	保留盈餘： (附註四(十二))				
17XX 無形資產(附註四(六))	16,694	-	20,443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2,300	3	90,404	3
其他資產：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438	-	10,998	-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七))	102,733	3	103,462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08,892	3	65,859	2
1820 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附註四(十))	63,951	2	51,281	2		<u>224,630</u>	<u>6</u>	<u>167,261</u>	<u>5</u>
	<u>166,684</u>	<u>5</u>	<u>154,743</u>	<u>5</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94)	-	(44)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7,343)	-	-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一))	(3,677)	-	(6,054)	-
					348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二))	(24,815)	(1)	(24,815)	(1)
						<u>(36,229)</u>	<u>(1)</u>	<u>(30,913)</u>	<u>(1)</u>
					3610 少數股權	58,426	2	8,817	-
					股東權益合計	1,633,078	47	1,531,416	51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資產總計	<u>\$ 3,512,079</u>	<u>100</u>	<u>2,960,670</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3,512,079</u>	<u>100</u>	<u>2,960,670</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祚綏

經理人：吳祚綏

會計主管：許智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2,827,250	100	2,008,044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0,478	-	2,023	-
營業收入淨額	2,816,772	100	2,006,021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五)	2,531,049	90	1,792,586	89
營業毛利	285,723	10	213,435	11
營業費用(附註四(六)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122,023	4	104,784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6,355	2	45,586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529	-	8,250	-
	184,907	6	158,620	8
營業淨利	100,816	4	54,815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五))	3,053	-	1,257	-
7210 租金收入	3,473	-	3,784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四(一)及(二))	-	-	1,764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淨額(附註四(二))	2,109	-	350	-
7480 什項收入及其他	1,718	-	1,296	-
	10,353	-	8,451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365	-	793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3,531	-	1,239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一))	2,770	-	601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附註四(一))	148	-	-	-
7880 什項支出及其他	-	-	33	-
	7,814	-	2,666	-
本期稅前淨利	103,355	4	60,600	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	18,535	1	13,239	1
合併總利益	\$ 84,820	3	\$ 47,361	2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86,362	3	49,507	2
9602 少數股權淨損	(1,542)	-	(2,146)	-
	\$ 84,820	3	\$ 47,361	2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0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一))	\$ 1.59	1.32	1.03	0.81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附註四(十一))			\$ 0.96	0.75
988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一))	\$ 1.58	1.31	1.03	0.81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附註四(十一))			\$ 0.95	0.7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祚綏

經理人：吳祚綏

會計主管：許智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合 計
	普通股 股 本	待 分 配 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	法 定 盈餘公積	特 別 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未認列為 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之 未實現損益	庫 藏 股	少數股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625,680	-	760,571	82,488	18,174	90,014	(60)	-	(10,937)	(24,815)	10,963	1,552,078
資本公積轉增資	-	48,614	(48,614)	-	-	-	-	-	-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916	-	(7,916)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7,176)	7,176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72,922)	-	-	-	-	-	(72,922)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總利益	-	-	-	-	-	49,507	-	-	-	-	(2,146)	47,36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淨變動	-	-	-	-	-	-	-	-	4,883	-	-	4,883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16	-	-	-	-	16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u>625,680</u>	<u>48,614</u>	<u>711,957</u>	<u>90,404</u>	<u>10,998</u>	<u>65,859</u>	<u>(44)</u>	<u>-</u>	<u>(6,054)</u>	<u>(24,815)</u>	<u>8,817</u>	<u>1,531,416</u>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674,294	-	711,957	90,404	10,998	135,310	(344)	(7,343)	(5,752)	(24,815)	68,579	1,653,288
資本公積轉增資	-	65,630	(65,630)	-	-	-	-	-	-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1,896	-	(11,896)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440	(2,440)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98,444)	-	-	-	-	-	(98,444)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總利益	-	-	-	-	-	86,362	-	-	-	-	(1,542)	84,82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淨變動	-	-	-	-	-	-	-	-	2,075	-	-	2,07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50)	-	-	-	-	(50)
少數股權減少	-	-	-	-	-	-	-	-	-	-	(8,611)	(8,611)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u>674,294</u>	<u>65,630</u>	<u>646,327</u>	<u>102,300</u>	<u>13,438</u>	<u>108,892</u>	<u>(394)</u>	<u>(7,343)</u>	<u>(3,677)</u>	<u>(24,815)</u>	<u>58,426</u>	<u>1,633,078</u>

註1：民國九十八年度董監酬勞2,514千元及員工紅利8,382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九十九年度董監酬勞3,395千元及員工紅利11,315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祚綏

經理人：吳祚綏

會計主管：許智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利益	\$ 84,820	47,361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10,042	10,288
提列備抵呆帳	1,582	4,15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688	25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053)	(1,25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	28,382	156,62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減少	(1,774)	(88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770	601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116,759	(193,718)
存貨增加	(558,671)	(381,15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6,960)	6,158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82,121	228,772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5,885	19,556
預收款項增加	59,523	30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6,633	30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	(2,474)	2,389
其他	298	1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571</u>	<u>(100,34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42)	(1,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0,006	3,96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數	-	(36,725)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25,716)	(49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526)	469
其他資產增加	-	(12,769)
其他	22	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2,656)</u>	<u>(47,00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4,340)	150,978
少數股權減少數	(8,611)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2,951)</u>	<u>150,978</u>
匯率影響數	(39)	16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增加(減少)	(95,075)	3,648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94,449	113,833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99,374</u>	<u>117,48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1,400</u>	<u>707</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7,701</u>	<u>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付現金股利	<u>\$ 98,444</u>	<u>72,922</u>
被投資公司宣告現金股利	<u>\$ -</u>	<u>2,474</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祚綏

經理人：吳祚綏

會計主管：許智惠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設立，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十四日與誼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本公司主要經營通訊及網際網路軟硬體設備(代理Cisco等產品)、工作站暨伺服器(代理IBM及Citrix等產品)、工具整合應用軟體(代理Oracle等產品)等產品，以整合規劃方式銷售並提供相關諮詢與教育訓練服務、資訊應用軟體之研發、服務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與列入合併主體之所有子公司合併簡稱為合併公司。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員工人數分別為223人及185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概況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於會計年度之每一季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有合併公司間之重大內部交易及因此等交易所含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投資成本與子公司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先依可辨認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之差異進行歸屬或分攤，並依該差異所屬之資產特性，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內以平均法分期攤銷。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		說明
			100.6.30	99.6.30	
本公司	啟迪國際資訊 股份有限公司 (啟迪國際)	網路、通訊 系統等軟、 硬體買賣	100.00%	100.00%	民國八十九年設立，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二月取得100%股權。
"	精特爾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精特爾)	有線、無線 通訊器材 製造業	70.84%	70.84%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設立。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及九十八年八月參與現金增資64,000千元及10,000千元。另，該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八年七月及九十九年七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37,000千元30,000千元，減資比例38.14%及42.86%。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		說明
			100.6.30	99.6.30	
本公司	Sysage Universal Corporation (Sysage Samoa)	網路系統等 軟、硬體 買賣	100.00%	100.00%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由本公司100%出資設立於薩摩亞。
本公司及 啟迪國際	敦新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敦新科技)	網路系統等 軟、硬體 買賣	51.21%	26.53%	民國八十九年九月設立，啟迪國際先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取得26.53%股權，本公司再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取得24.68%股權，首次併入合併主體。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合併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非貨幣性外幣資產或負債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為評價基礎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之資產，除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外應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非金融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原始認列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針對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另，合併公司針對上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編製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時，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評估提列備抵呆帳。

(十)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避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依此政策，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等三種避險關係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 1.公平價值避險：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或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 2.現金流量避險：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則將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重分類為當期損益，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 3.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將避險工具之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資產負債表日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採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三)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之股權發生變動，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及外幣換算調整數等，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調整各相關科目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取得之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作投資股數增加。非按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調整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若有不足，則沖銷保留盈餘。

(十四)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340號解釋函，將初始取得或後續已使用固定資產一段期間後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

折舊以成本依估計可使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48~50年
- 2.辦公設備及其他：1~8年

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五)出租資產

供出租之固定資產轉列其他資產，以成本計價，相關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收入—租金收入之減項。

(十六)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無形資產耐用年限為五年~十年。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七)退休金

合併公司屬中華民國境內者訂有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前正式任用員工。依員工退休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在職時最後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其所獲得之退休金給付基數係依每位員工服務年資計算，前十五年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合併公司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準備金支付，如有不足，再由合併公司支付。

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增訂確定給付之委任經理人退職辦法，其規定應分年提撥並投保年金保險，實際支付退休金時，保單帳戶價值如有不足，再由本公司支付。

上述採確定給付退休金部分，合併公司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五月結清除委任經理人外之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既有年資，清償既得給付義務，清償既得給付義務產生之清償損益列入淨退休金成本並自該日起改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合併公司屬中華民國境內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規定，原適用上述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員工之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此項採確定提撥退休金部分，合併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沖抵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九)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十)合 併

合併公司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規定，以交付現金取得被合併公司之股權，按現金支付金額衡量，因收購而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不論是否列示於被收購公司之財務報表上，均按收購日之公平價值衡量。

(廿一)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對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計算，且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於報導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先行估計擬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廿二)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係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另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合併公司於所得稅率修正公佈日之年度，按新規定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其重新計算之金額與原來金額之差異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合併公司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因研究發展、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於發生年度認列。

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廿三)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具稀釋作用，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關於員工紅利轉增資增發之新股係以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為基礎計算增發之股數；於編製年度及期中報表時，其潛在普通股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為基礎估算。

(廿四)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淨利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之各類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0.6.30</u>	<u>99.6.30</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2,066	1,129
開放型基金	-	29,309
	<u>\$ 2,066</u>	<u>30,438</u>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因公平價值變動分別產生之評價淨損失148千元及234千元，分別帳列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及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項下。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0.6.30</u>	<u>99.6.30</u>
股權投資：		
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u>16,323</u>	<u>14,158</u>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失分別為3,677千元及5,842千元，帳列股東權益項下。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0.6.30</u>	<u>99.6.30</u>
股權投資：		
詠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詠利投資)	\$ 50,000	50,000
C Squared Venture Capital Inc. (C.S.V.)	30,014	40,020
德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德鴻科技)	7,912	22,155
庫柏資訊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庫柏資訊)	1,918	1,918
大地生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地生物能源科技)	-	1,500
預付投資款－德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鴻科技)	<u>2,442</u>	<u>-</u>
合 計	<u>\$ 92,286</u>	<u>115,593</u>

- (1)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2) 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C.S.V.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及民國九十九年五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回股款10,006千元及3,963千元。
- (3) 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寰碩數碼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九日減資85.73%，合併公司另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參與該公司現金增資1,163千元，持股比例因而由17.68%增加為38.01%，故自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起改採權益法評價。
- (4) 合併公司經評估後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二季及民國九十九年第四季針對投資價值已有減損之德鴻科技認列減損損失2,770千元及11,473千元。
- (5)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二季以每股面額10元參與德鴻科技現金增資2,44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該公司尚未辦理變更登記手續。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下：

	100.6.30		99.6.30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u>(190)</u>	USD6,000千元	<u>1,108</u>	USD4,000千元
外匯選擇權(歐式選擇權)	\$ <u>-</u>	-	<u>(6)</u>	USD1,000千元

- 1.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依合約之評價淨值及到期日於財務報表上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一流動項下。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與銀行簽訂預購美金之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惟因合併公司不擬採用避險會計之處理，因此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歸類為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與銀行簽訂賣出外匯選擇權合約，主要係以交易為目的，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金融負債評價淨利益為2,109千元，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金融資產評價淨利益為1,998千元及金融負債評價淨利益為350千元，全數計入當期損益，分別帳列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及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淨額項下。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已簽約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明細如下：

金融商品	100.6.30				公平價值 資產(負債)
	名目本金	交易日	到期日	約定匯率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USD6,000千元	100.4.21~ 100.6.30	100.7.8~ 100.9.9	28.634~28.885	(190)
金融商品	99.6.30				公平價值 資產(負債)
	名目本金	交易日	到期日	約定匯率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USD4,000千元	99.5.28~ 99.6.21	99.7.21~ 99.9.24	31.77~32.10	1,108
賣出美金賣權 (歐式選擇權)	USD1,000千元	99.6.21	99.7.22	31.4	(6)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0.6.30</u>	<u>99.6.30</u>
應收票據	\$ 80,616	91,624
應收帳款	<u>1,143,419</u>	<u>964,837</u>
	1,224,035	1,056,461
減：備抵呆帳	<u>(25,081)</u>	<u>(19,104)</u>
合 計	<u><u>\$ 1,198,954</u></u>	<u><u>1,037,357</u></u>

1.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上述應收票據及帳款，因到期期間短於一年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變動如下：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期初餘額	\$ 23,499	14,951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u>1,582</u>	<u>4,153</u>
期末餘額	<u><u>\$ 25,081</u></u>	<u><u>19,104</u></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因應收款整體評估而提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1,582千元及4,153千元。

(四)存 貨

	<u>100.6.30</u>	<u>99.6.30</u>
商品存貨	\$ 1,534,957	1,041,521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u>(107,458)</u>	<u>(67,466)</u>
	<u><u>\$ 1,427,499</u></u>	<u><u>974,055</u></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除已出售成本外，認列存貨相關費損金額分別為4,688千元及256千元，均係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100.6.30</u>		<u>99.6.30</u>	
	<u>持股比例</u>	<u>金 額</u>	<u>持股比例</u>	<u>金 額</u>
動力安全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動力安全)	30.93%	\$ 59,012	30.93%	53,650
寰碩數碼股份有限公司 (寰碩數碼)	38.01%	1,567	38.01%	1,379
敦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敦新科技)	-	-	26.53%	<u>35,624</u>
		<u><u>\$ 60,579</u></u>		<u><u>90,653</u></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1.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3,053千元及1,257千元，除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屬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62千元外，係依據各該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參與寰碩數碼現金增資1,163千元，致持股比例由17.68%增加為38.01%，改採權益法評價，請詳附註四(一)。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第三季以現金投資敦新科技35,025千元，持股比例24.68%，與子公司綜合持股達51.21%，予以併入合併主體，請詳附註二(一)合併概況之說明。

(六)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帳列無形資產為單獨取得之企業資源規劃軟體及商標權等。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帳面價值分別為16,694千元與20,443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1,556千元及2,356千元，列於營業費用項下。

(七)出租資產

合併公司因出租辦公室及停車位而簽訂營業租賃合約，租期至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九日止。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出租資產內容如下：

	<u>100.6.30</u>	<u>99.6.30</u>
土地	\$ 71,807	71,807
房屋及建築物	37,184	37,184
合計	108,991	108,991
減：累積折舊	(6,258)	(5,529)
淨額	<u>\$ 102,733</u>	<u>103,462</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依現有租賃合約，未來應收租金金額如下：

100.07.01~101.02.29	<u>\$ 5,075</u>
---------------------	-----------------

(八)短期借款

	<u>100.6.30</u>	<u>99.6.30</u>
銀行信用借款	<u>\$ 311,106</u>	<u>224,095</u>
未動支額度	<u>\$ 1,290,230</u>	<u>823,355</u>
期末利率區間	<u>1.12%~2.3%</u>	<u>0.9%~2.27%</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退休金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本期認列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3,850	7,763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u>3,541</u>	<u>2,850</u>
	<u>\$ 7,391</u>	<u>10,613</u>
期末退休基金公平價值	<u>\$ 8,744</u>	<u>86</u>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2,975</u>	<u>5,033</u>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預計於民國九十九年度結清員工退休辦法之屬確定給付之員工既有服務年資，此項結清並無附帶額外服務承諾要求，因此立即認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費用。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實際結清年資並支付相關款項。

(十)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原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復又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依前述規定稅率及「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Sysage Samoa為設立於薩摩亞之公司，設立於其境內之國際商業公司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1,009	10,85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2,474)</u>	<u>2,389</u>
合 計	<u>\$ 18,535</u>	<u>13,239</u>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帳載所得稅費用之差異列示如下：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稅前淨利之應計所得稅	\$ 18,023	10,623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損失	347	697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	2,128
其 他	<u>165</u>	<u>(209)</u>
所得稅費用	<u>\$ 18,535</u>	<u>13,239</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內容如下：

	<u>100.6.30</u>	<u>99.6.30</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7,811	11,728
備抵呆帳超限數	3,037	2,220
退休金費用未提撥數	2,337	1,583
虧損扣抵	10,600	8,914
其他	961	2,438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34,746	26,883
減：備抵評價	(17,542)	(15,1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7,204</u>	<u>11,78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及其他	(332)	(188)
淨 額	<u>\$ 16,872</u>	<u>11,595</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流動	\$ 14,533	9,52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u>2,339</u>	<u>2,071</u>
	<u>\$ 16,872</u>	<u>11,595</u>

4.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u>核 定 年 度</u>
本公司	業經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啟迪國際	業經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
精特爾	業經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
敦新科技	業經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

依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公告之所得稅法修正規定，經稅捐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於扣除免稅投資收益後，得自有盈餘之純益額中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啟迪國際及精特爾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間如下：

<u>申 報 年 度</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u>金 額</u>	<u>稅 額</u>
啟迪國際			
九十二年度(核定數)	一〇二年度	\$ 6,771	1,151
九十八年度(核定數)	一〇八年度	1,776	302
精特爾			
九十六年度(核定數)	一〇六年度	72	12
九十七年度(核定數)	一〇七年度	24,321	4,135
九十八年度(核定數)	一〇八年度	18,431	3,133
九十九年度(申報數)	一〇九年度	<u>10,984</u>	<u>1,867</u>
		<u>\$ 62,355</u>	<u>10,600</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0.6.30</u>	<u>99.6.30</u>
未分配盈餘—均屬87年度以後	\$ <u>108,892</u>	<u>65,859</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32,814</u>	<u>33,430</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99年度</u> <u>23.82%(實際)</u>	<u>98年度</u> <u>34.98%(實際)</u>

(十一)每股盈餘

1.本公司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股數：千股；每股盈餘：元)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本期淨利	\$ <u>104,516</u>	<u>86,362</u>	<u>62,746</u>	<u>49,507</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追溯調整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5,629	65,629	60,768	60,76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	<u>369</u>	<u>369</u>	<u>211</u>	<u>211</u>
稀釋作用之股數	<u>65,998</u>	<u>65,998</u>	<u>60,979</u>	<u>60,979</u>
(2)追溯調整後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5,629	65,629
約當普通股—員工股票紅利				
			<u>228</u>	<u>228</u>
			<u>65,857</u>	<u>65,857</u>
基本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 <u>1.59</u>	<u>1.32</u>	<u>1.03</u>	<u>0.81</u>
追溯調整後			\$ <u>0.96</u>	<u>0.75</u>
稀釋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 <u>1.58</u>	<u>1.31</u>	<u>1.03</u>	<u>0.81</u>
追溯調整後			\$ <u>0.95</u>	<u>0.75</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會決議無償配股，假設此無償配股已於資產負債表日配發，其擬制性之追溯調整每股盈餘如下：

(股數：千股；每股盈餘：元)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04,516	86,362	62,746	49,507
擬制性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	72,192	72,192	72,192	72,192
擬制性追溯調整後基本每股盈餘	\$ <u>1.45</u>	<u>1.20</u>	<u>0.87</u>	<u>0.69</u>
稀釋每股盈餘：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104,516	86,362	62,746	49,507
擬制性追溯調整後稀釋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2,561	72,561	72,443	72,443
擬制性追溯調整後稀釋每股盈餘	\$ <u>1.44</u>	<u>1.19</u>	<u>0.87</u>	<u>0.68</u>

(十二)股東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1,400,000千元(含300,000千元預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每股面額10元，實際發行股本分別為674,294千元及625,680千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48,614千元轉增資，合計發行新股4,861千股，並以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七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65,630千元轉增資，合計發行新股6,563千股，並以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日為增資基準日，截至本查核報告日止，尚未辦妥變更登記。

2.庫藏股票

(1)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激勵員工、提昇員工向心力並延攬及培植優秀人才，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2,000千股，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買回，購入成本為26,815千元。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應於購入後三年內轉讓。另，於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二十八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庫藏股票200千股暨股本2,000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庫藏股數尚餘1,800千股，成本為24,815千元。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公積及盈餘分配之限制

(1)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2)盈餘分配之限制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純益於彌補虧損後，應分配如下：

- A.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B.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C.並得視業務狀況保留一部分後，再以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百分之八十七為股東股利、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及百分之十為員工紅利。

上述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得包含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從屬公司之員工。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所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創業及成長階段採剩餘股利政策，於年度結束後，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派之股利方案。股利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占股利總額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實際發放金額以股東會通過金額為之。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九十九年度及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u>99年度</u>	<u>98年度</u>
員工紅利－現金	\$ 11,315	8,38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u>3,395</u>	<u>2,514</u>
	<u>\$ 14,710</u>	<u>10,896</u>

上述民國九十九年度及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以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之稅後淨利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後淨額，保留一部分並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分配成數10%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成數3%，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認列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10,200千元及5,21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別為3,150千元及1,560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配發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十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金融資產分別為1,409,003千元及1,319,861千元及金融負債分別為1,627,099千元及1,266,208千元，除下列所述者外，其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約略相同。

	<u>100.6.30</u>		<u>99.6.30</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 92,286	-	115,593	-
資產－非流動				

2.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 (1) 流動金融商品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短期借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等。
- (2) 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參考金融機構報價所使用之資訊。
-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投資非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作為評價方式估計其公平價值外，其他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100.6.30		99.6.30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2,066	-	30,438	1,1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6,323	-	14,158	-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流動	-	190	-	6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屬交易目的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者，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為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銀行存款、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以及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處與遠期外匯合約之交易對象係信用卓著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認為該金融機構違約之可能性甚低，且合併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即使對方違約，合併公司亦不致於遭受任何重大之損失。另，為降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主要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減損，惟各該主要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記錄良好，合併公司從未因各該主要客戶而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另，合併公司所投資以成本衡量之有價證券，因無公開市場，故不具流動性。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以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借款餘額計算，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合併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3,111千元。另，合併公司浮動利率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此部分因利率變動而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並不重大。

5.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成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惟其不符避險會計處理條件，故列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動力安全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動力安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敦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敦新科技)	自民國九十九年七月起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揭露之金額係屬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總額)
寰碩數碼股份有限公司(寰碩數碼)	自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起為本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揭露之金額 係屬各該上半年度之總額)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應收關係人款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對關係人銷售情形如下：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合併公 司銷貨 淨額%	金 額	佔合併公 司銷貨 淨額%
動力安全	\$ 21,250	1	11,496	1
寰碩數碼	163	-	-	-
敦新科技	-	-	15,875	1
	\$ 21,413	1	27,371	2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於上列關係人之銷售價款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收款條件為月結45天至月結60天。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與關係人因上述銷貨而產生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餘額如下：

	<u>100.6.30</u>		<u>99.6.30</u>	
	金額	佔應收 票據及 帳款%	金額	佔應收 票據及 帳款%
動力安全	\$ 6,938	1	2,085	1
寰碩數碼	28	-	-	-
敦新科技	-	-	16,200	2
	<u>\$ 6,966</u>	<u>1</u>	<u>18,285</u>	<u>3</u>

2. 進貨及應付關係人款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向敦新科技進貨之金額為11,665千元，其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顯著不同，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票據及帳款餘額為3,341千元。

六、質押之資產：無。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合併公司因承租各地辦事處之辦公室及車輛而簽訂營業租賃合約，租期自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七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依現有合約未來應付租金金額如下：

100.07.01~101.06.30	\$ 3,170
101.07.01~101.07.31	<u>61</u>
	<u>\$ 3,231</u>

(二)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為金融機構借款、遠期外匯交易及進貨額度開立之保證票據為1,930,288千元及美金5,500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性質別	功能別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帳列租金收入減項	合計	屬於營業費用者	帳列租金收入減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14,400	-	114,400	88,429	-	88,429
勞健保費用		6,331	-	6,331	4,783	-	4,783
退休金費用		7,391	-	7,391	10,613	-	10,613
其他用人費用		5,254	-	5,254	3,591	-	3,591
折舊費用		7,122	365	7,487	6,686	365	7,051
攤銷費用		2,555	-	2,555	3,237	-	3,237

(二)重分類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三)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0.6.30			99.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758	28.73	21,783	484	32.15	15,57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725	28.73	279,401	10,255	32.15	329,702

有關衍生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精特爾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1	50,000	50,000	-	3.18%	註1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背書保證時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金額為314,930千元；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金額為629,861千元。該背書保證對象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納入合併主體。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總額	
本公司	股票： 啟迪國際資訊(股)公司	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200	79,102	100.00	79,102	註1、2
"	動力安全資訊(股)公司	-	"	2,474	59,012	30.93	59,012	註1
"	精特爾科技(股)公司	母公司	"	2,834	10,548	70.84	10,548	註1、2
"	Sysage Universal Corporation (Samoa)	"	"	100	2,851	100.00	2,851	"
"	敦新科技(股)公司	"	"	3,184	31,714	24.68	31,714	"
"	寰碩數碼(股)公司	-	"	151	1,567	38.01	1,567	註1
"	預付長期投資款-敦新科技(股)公司	-	"	-	8,611	-	-	註1、2
					193,405		184,794	
"	晉泰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2	16,323	2.77	16,323	
"	詠利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0,000	8.06	-	註1
"	C Squared Venture Capital Inc.	-	"	600	19,995	2.93	-	"
"	德鴻科技(股)公司	-	"	1,055	7,912	9.05	-	"
"	庫柏資訊軟體(股)公司	-	"	551	1,918	11.12	-	"
"	大銳科技(股)公司	-	"	214	-	0.56	-	"
"	裕邦科技(股)公司	-	"	220	-	1.37	-	"
"	亞太數位菁英(股)公司	-	"	177	-	18.36	-	"
"	網進科技(股)公司	-	"	468	-	9.96	-	"
"	預付投資款-德鴻科技(股)公司	-	"	-	2,442	-	-	"
					82,267			

註1：未上市(櫃)公司。

註2：左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二)。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力或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

股數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啟迪國際資訊 (股)公司	台灣	網路、通訊系統 等軟、硬體買賣	80,080	80,080	8,200	100.00%	79,102	338	338	註1、 2
"	動力安全資訊 (股)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服務業	15,000	15,000	2,474	30.93%	59,012	12,603	3,019	-
"	精特爾科技 (股)公司	台灣	有線、無線通訊 器材製造業	28,336	28,336	2,834	70.84%	10,548	(7,203)	(5,103)	註1、 2
"	Sysage Universal Corporation (Samoa)	薩摩亞	網路系統等軟、 硬體買賣	3,348	3,348	100	100.00%	2,851	-	-	"
"	寰碩數碼(股) 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設備製 造業	2,747	2,747	151	38.01%	1,567	102	34	-
"	敦新科技(股) 公司	台灣	網路系統等軟、 硬體買賣	35,025	35,025	3,184	24.68%	31,714	1,117	(328)	註1、 2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2：左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 率	
啟迪國際 資訊(股)公司	股票：						
	峯典科技開發(股)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59	673	0.03	673
	元大金金融控股(股)公司	-	"	70	1,393	-	1,393
					<u>2,066</u>		<u>2,066</u>
	敦新科技(股)公司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421	<u>34,091</u>	26.53	-
	C Squared Venture Capital Inc. 大地生物能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00	10,019	1.47	-
				150	-	25.00	-
					<u>10,019</u>		-

註1：係未上市櫃公司。

註2：左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啟迪國際資訊(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92	月結60天	- %
"	"	"	1	應收帳款	85	"	- %
"	"	"	1	租金收入	57	每月10日付款	- %
"	"	精特爾科技(股)公司	1	租金收入	171	"	- %
"	"	Sysage Universal Corporation (Samoa)	1	銷貨收入	8,209	專案銷售無特定條件	- %
"	"	敦新科技(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30,463	月結60天	1 %
"	"	"	1	應收帳款	25,061	"	1 %
"	"	"	1	租金收入	229	每季付款	- %
"	"	"	1	什項收入	5,165	月結60天	- %
"	"	"	1	其他流動資產	5,424	"	- %
1	啟迪國際資訊(股)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280	月結60天	- %
"	"	"	2	應收帳款	153	"	- %
2	敦新科技(股)公司	"	2	銷貨收入	45,992	月結60天	2 %
"	"	"	2	應收帳款	34,244	"	1 %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啟迪國際資訊(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3,232	月結60天	- %
"	"	"	1	應收帳款	12	月結60天	- %
"	"	"	1	租金收入	57	每月10日付款	- %
"	"	精特爾科技(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11	出貨30天	- %
"	"	"	1	應收帳款	12	出貨30天	- %
1	啟迪國際資訊(股)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808	月結60天	- %
"	"	"	2	應收帳款	672	月結60天	-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四個應報導產品線部門：網路、運算、工具及技術服務，網路係代理銷售Cisco等產品、運算係代理銷售IBM及Citrix等產品、工具係代理銷售Oracle等產品、技術服務係提供客戶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此項收入包含軟、硬體安裝、支援及異域整合外，亦包括資訊系統整合服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1.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毛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其所採用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另，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之其他產品線部門，主要係銷售通訊器材及提供教育訓練服務等。以上部門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2.合併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0年上半年度	網路產品	運算產品	工具產品	技術服務	其他產品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63,395	1,256,236	744,149	98,060	54,932	-	2,816,772
部門間收入	6,464	66,995	8,198	3,323	480	(85,460)	-
收入合計	<u>\$ 669,859</u>	<u>1,323,231</u>	<u>752,347</u>	<u>101,383</u>	<u>55,412</u>	<u>(85,460)</u>	<u>2,816,772</u>
營業毛利	<u>\$ 74,346</u>	<u>109,122</u>	<u>63,395</u>	<u>39,649</u>	<u>(257)</u>	<u>(532)</u>	<u>285,723</u>
部門總資產	<u>\$ -</u>	<u>-</u>	<u>-</u>	<u>-</u>	<u>-</u>	<u>3,512,079</u>	<u>3,512,079</u>
99年上半年度	網路產品	運算產品	工具產品	技術服務	其他產品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07,361	846,720	549,056	63,308	39,576	-	2,006,021
部門間收入	4,113	-	-	-	-	(4,113)	-
收入合計	<u>\$ 511,474</u>	<u>846,720</u>	<u>549,056</u>	<u>63,308</u>	<u>39,576</u>	<u>(4,113)</u>	<u>2,006,021</u>
營業毛利	<u>\$ 42,221</u>	<u>83,632</u>	<u>47,297</u>	<u>30,679</u>	<u>9,669</u>	<u>(63)</u>	<u>213,435</u>
部門總資產	<u>\$ -</u>	<u>-</u>	<u>-</u>	<u>-</u>	<u>-</u>	<u>2,960,670</u>	<u>2,960,670</u>